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

通過預算案惠民救急 反對派拉布與民為敵

新一年度財政預算案推出1,200億元逆周期措施，包括全民派發1萬元，正在立法會進行二讀辯論。但反對派議員向立法會秘書處提出125項修訂，均屬與民生無關的政治化議題，明顯再玩拉布戰術，拖延通過預算。香港市民正處於受黑暴和疫情雙重打擊的水深火熱之中，反對派繼續「攬炒」累港害民，漠視民間疾苦，公然違背民意，更加暴露他們與民為敵。

本港經濟受黑暴及疫情雙重夾擊，正處於近十年來的低谷，百業蕭條，失業率處10年高位，普羅市民生活苦不堪言。零售管理協會推算2月至5月將有過萬名零售業員工失業，很多人手停口停。預算案大手筆動用1,200億元紓困，撐企業、保就業，還包括減免薪俸稅和差餉、綜援出「雙糧」、公屋免租等措施，更有被視為「及時雨」的「全民派發一萬元」，受到社會各界普遍歡迎，通過預算案刻不容緩。

觀乎反對派提出的百多項修訂，「人民力量」陳志全提出44項修訂，包括削減18區民政專員人工、削減政府新聞處宣傳開支和創新辦撥款等，他更揚言要在地區進行不合作運動；公民黨提出包括削減保安局局長、警隊、民政專員薪金等十多項修訂；工黨提出削減特首辦和警隊開支等十項；朱凱廸提出削減立法會秘書長陳維安和法律顧問人工。顯而易見，反對派這些修訂並非為了完善預算案的紓困措施，完全與照顧民生無關，而是按照自己好惡和政治立場，處處針對政府、警隊，將預算案政治化，刻意拖延預算案審議和通過的時間。

反對派議員為達到政治目的，拉布阻撓惠民救急的撥款司空見慣。早前的1,375億元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撥款申請，反對派同樣提出20項臨時動議，又以「希望填補計劃漏洞」為由，要求不要通過撥款，完全不理撥款是拯救各行各業的「救命錢」。結果反對派投下22張反對票，防疫抗疫基金幸得建制派全力護航，才獲得通過。

預算案2月推出，至今已審議近兩個月，在當前的非常時期，立法會議員作為民意代表，應以市民利益為重、急民所急。如果真的認為預算案及兩輪防疫抗疫基金仍未照顧到所有市民，還有「漏網之魚」，可以先通過預算案，再推出新紓困措施補漏拾遺，這也是政府同意的。反對派以預算案「漏洞百出」、要將警方開支獨立審議為由，一再拉布，阻礙紓困，正正說明反對派眼中只有政爭，不理市民死活。

本港疫情逐漸受控，有利本港早日恢復正常，為重振經濟、改善民生創造條件。但是，反對派並不樂見本港繁榮穩定、市民安居樂業，在他們眼中，政府施政停滯、民怨沸騰，他們才能亂中謀利，他們生存的空間才更大。今年將舉行立法會選舉，反對派為討好一小撮激進選民，不惜悖逆主流民意、損害市民利益，他們已經癱瘓內會，現在又阻礙預算案，將一己一黨的政治私利凌駕市民利益，亂港自肥的醜陋面目暴露無遺。

反對派不僅連紓困救民的預算案都阻礙，有反對派政棍還毫不掩飾地恐嚇，若9月立法會選舉他們實現議席過半，將否決所有政府法案及撥款申請。市民必須看清，讓反對派主導立法會，對香港、對廣大市民而言肯定是一場災難，決不能任由亂港害民的政棍不擇手段騎劫立法會、摧毀香港，市民一定要用強力民意力量教訓他們，保障自己利益、守護香港。

問責官員就是應該直面問題講明是非

政府問責官員調整後，昨日多位新任局長分別會見傳媒，發表對專責範疇焦點問題的態度和見解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衞認為，「兩辦」絕對有權有責審視基本法和「一國兩制」是否在港順利實施，廿三條立法是早晚問題；民政事務局局長徐英偉則表示，區議會運作要有規有矩，服務市民不能「揀擇」。修例風波以來，政府有效管治面臨更大挑戰和更高要求，但卻一再出現是非扭曲、違背法治的現象，亟需政府作出堅定清晰的表態。新任局長直面公衆，對一些重大原則問題，不含糊地表達作為專責官員應有的原則立場和態度，明辨是非，讓各方知所行止，有利政府和社會各界的良性互動，提升有效管治。

受複雜因素影響，本港長期存在一些令人憂慮的怪象，例如立法維護國家安全，在全世界都是天經地義的憲制責任，但基本法廿三條立法在本港遭「妖魔化」，很多人甚至官員一講到這個問題就「能避則避」；新一屆區議會遭激進極端政客騎劫，泛暴區議員罔顧服務社區的職責，有人公然表明不服務「藍絲選民」，惡言侮辱市民和出席區議會的官員，有泛暴區議員更利用議員身份包庇暴徒，甚至參與違法暴力行動；近日，港澳辦和中聯辦發聲譴責反對派立法會議員癱瘓議會，這是按照基本法辦事，行使中央對港管治的監督權，但「中央干預論」、「兩辦無權論」炒得沸沸揚揚。種種亂象和怪象，顯示是非混淆、人心混亂、法治不彰，管治必然舉步維艱。

昨天，新任問責官員面對這些容易引起爭議、被視為「敏感」的問題，不迴避不含糊，就自己專責範圍內的問題，按照基本法和相關法律的規定，根據政府既定的政策，清晰闡釋法律和政策的依據，表明政府管治的底線，表達合法依規辦事的原則立場。這是作為問責官員應有的盡責擔當表現，也是政府有效施政的應有之義。

論語有云：「名不正，則言不順；言不順，則事不成；事不成，則禮樂不興；禮樂不興，則刑罰不中；刑罰不中，則民無所措手足。」對維護國家安全、正確處理中央和香港特區的關係，從政者是否要依法行事等大是大非問題，身為管治團隊重要成員的問責官員，若擔心表明立場會引起反彈、受到攻擊，選擇明哲保身、含糊其詞，不敢理直氣壯行使話語權，不能正確引導公衆和輿論，不積極爭取民心民意，政府的管治必然越來越處於弱勢，管治成效越來越低。

相反，問責官員和整個管治團隊有擔當講清是非，及時有力制止各種似是而非的誤解和謠言，社會各界和廣大市民清楚明白政府政策、法律法規的底線所在，認識到逾越「一國兩制」和法治底線的嚴重後果，就會認清權益利弊，知所進退，更珍惜香港的法治安定，使政府施政具有更堅實的民意基礎，從而推動政府、立法會、區議會良性溝通，減少施政阻力，促進本港社會集中精力護法治、謀發展、促和諧。

反對派濫修訂謀拖垮財案撥款

125項多與民生無關 建制批疫境照搞事「令人作嘔」

立法會昨日繼續二讀辯論涉新年度財政預算案的《2020撥款條例草案》。繼公民黨稱會否決預算案後，民主黨昨日亦聲言會投反對票，更狂言反對派倘在新一屆立法會中取得過半數議席，可令防疫抗疫基金「完美地推出」。建制派議員批評，反對派在香港面臨疫境時仍不肯顧全大局，更越洋告狀，其說法「令人作嘔」。儘管議員辯論的部分於昨日結束，但據立法會秘書處表示，收到16名議員就預算案提出共125項修訂，正待立法會主席梁君彥審批。其中，反對派提出多項與民生無關的修訂，包括要求削減警隊及民政署等多個部門的開支等（**見另表**），預料將在進入三讀程序時再拉布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雨航

新年度預算案包括逾1,200億元應對疫情打擊的逆周期措施，其中最受注目的是每名香港永久性居民派發一萬元的措施。落實有關措施的《2020撥款條例草案》昨日在立法會繼續二讀辯論，多名新任局長列席。

其間，民主黨林卓廷聲稱，警方處理示威時濫用暴力，政府亦「無回應」市民訴求，故該黨會投反對票。「專業議政」議員葉建源聲稱，增加警隊開支及編制「只會令衝突愈演愈烈」；公民黨議員譚文豪更將警隊開支抹黑成「收保護費」；「議會陣線」朱凱廸則將預算案向合資格人士派發一萬元的措施歪曲成「包裝警暴的花紙」。

民主黨議員涂謹申期間更狂言，稱反對派倘在今屆立法會選舉中取得過半數議席，「香港將會更美好」，因他們會較政府更快將一萬元派到市民手上，還會有更多市民受惠於防疫抗疫基金，目前被禁止營業的行業甚至可獲全額賠償云云。

民主黨議員許智峯發言時亦抹黑警方濫用暴力，在被梁君彥指責離題時即反咬對方「剝奪」其發言權，其後多名反對派發言時亦東拉西扯，更多次超時，導致會議最終延長近一小時。

鄭泳舜：屢拉布阻議民生

民建聯議員鄭泳舜在發言時批評，反對派的言論令人作嘔。雖然他們聲稱最關注民生項目，但在討論民生撥款時經常拉布，更到外國唱衰香港，企圖挑起更多政治爭拗，不明白他們為何仍能自我麻醉。

姚思榮：勿政治凌駕民生

旅遊界姚思榮亦指，支持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涉及大是大非的問題，但反對派日前在財務委員會提出中止待續及投反對票，明顯是將政治凌駕民生，希望他們不要反對今次預算案。

梁美芬：圖引美國制裁港

經民聯議員梁美芬則指，香港面對嚴重的外憂內患，不但要應付中美關係破裂和疫情對經濟的威脅，還要防範反對派的「攬炒」攻勢，並批評反對派多次到美國推動「香港政策法」，企圖令香港受到外國的經濟制裁。

她還預計疫情過後，中國會是全球復甦最快的經濟體，希望特區政府及早思考，讓香港能隨國家一同踏上復甦過程。

立法會下周三將繼續審議條例草案，屆時政府官員將回應議員意見，其後會表決條例草案的二讀議案，一旦二讀議案獲通過，就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，議員可提出修正案。據悉，立法會秘書處截至昨日共接獲16名議員就預算案提出共125項修訂，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會在下周會議前公佈已審批或已合併的修正案。

拉布耗時歷年之冠 梁振英指瀆職鐵證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榮鏗被批評主持立法會會議時瀆職，涉嫌干犯「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」時，大言要求批評者「將證據拿出來」。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在fb發帖，列出20個泛暴派在立法會審議重大政策措施期間拉布的例子，其中最離譜的一次拉布「只」持續5個月，但內會選主席此一簡單程序至今已經6個月。「我認為郭榮鏗是嚴重瀆職，明顯干犯『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』。」

梁振英在fb的帖文中指出，郭榮鏗主持的立法會會議，是為了選出內務委員會主席，議題簡單，但會議至今開了6個月共15次，將來何時通過、如何通過，完全沒有眉目。

他續說，在過去的立法會會議中，也有議員像郭榮鏗聲稱的「行使《議事規則》賦予的權利」，不斷發言和提名、不斷提出修訂，而有關議題比選任（舉）內會主席更為複雜，但立法會從來沒有就一個議題要開6個月共15次會。

梁振英並列出20個可類比是次內會拉布的例子，包括2007年4月《兩鐵合併條例草案》，在拉布3日後通過；2010年1月，高鐵撥款在拉布1個月後通過；2012年12月，長者生活津貼撥款在拉布一個半月後撤回；2015年1月，「三堆一爐」提案在拉布5個月後通過；2016年3月，高鐵工程追加撥款拉布4個月後通過，等等。

「比較就是證據。我認為郭榮鏗是嚴重瀆職，明顯干犯『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』，造成立法會停擺，影響惡劣。」梁振英說。

批區諾軒鬧官員當「政績」

他在另一帖子引述立法會前議員區諾軒接受傳媒訪問時聲稱「外國的議員，回顧議員生涯時總會自豪地說自己曾經立過什麼法，但我們是以如何用三分鐘鬧爆官員、然後片段可以在網上瘋傳為傲，香港的議員是不是都把精力放錯了位」，直言：「香港泛民議員肯定是把精力放錯了位，包括用六個月的時間阻撓立法會主席的選舉。至於立法工作，國歌法和二十三條立法都是歷史性的立法，都是值得自豪的，通過吧。」

「外國的反對黨議員都是loyal opposition, 先是loyal, 後是opposition，人家不會一天到晚跑外國、不會倚賴拿外國護照扮中國人的人的大額捐款。」梁振英說：「香港的泛民學了西方民主的形，沒學會神。」

梁振英
5小時
鄭治祖山
郭榮鏗被指主持立法會會議時瀆職，涉嫌干犯《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》。郭榮鏗要求大家把證據拿出來，那我們就一起討論證據吧。
郭榮鏗主持的立法會會議，是為了選出內務委員會主席，議題簡單，但會議至今開了6個月共15次，（重複，是6個月，15次會議），將來何時通過、如何通過，完全沒有眉目。
過去立法會會議也有議員「行使《議事規則》賦予的權利」，不斷發言和提名，不斷提出修訂，而有關議題比選任內會主席更為複雜，但立法會從來沒有就一個議題要開6個月共15次會。
比較就是證據。我認為郭榮鏗是嚴重瀆職，明顯干犯《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》，造成立法會停擺，影響惡劣。
以下是可供比較的例子：
1）2007年4月，《兩鐵合併條例草案》拉布3日，通過
2）2009年4月，財政預算案拉布12小時，通過
3）2010年1月，高鐵撥款拉布1個月，通過
4）2010年6月，政改方案拉布2日，通過
5）2011年7月，認補機制拉布1個多月，擱置；2012年6月，修訂後的認補機制拉布1個月，通過
6）2012年7月，2015年2月，「5司14局」架構改組方案先後拉布均約1個月，擱置；2015年11月，方案拉布約一個月，通過
7）2012年10月，《財務委員會議程序》修訂拉布約半個月，擱置
8）2012年12月，長者生活津貼撥款拉布一個半月，擱置
9）2014年6月，新界東北發展計劃拉布一個半月，通過
10）2015年1月，「三堆一爐」提案拉布5個月，通過
11）2015年6月，關港澳橋項目撥款拉布3個月，通過
12）2016年1月，港珠澳大橋工程追加撥款拉布2個月，通過
13）2016年3月，《廉政（修訂）條例》拉布3個月，通過
14）2016年3月，高鐵工程追加撥款拉布4個月，通過
15）2016年7月，《醫生註冊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拉布一個月，擱置
16）2017年2月，開費官員加薪撥款拉布一個月，通過

■梁振英在fb列出20個可類比是次內會拉布的例子。 梁振英fb截圖

「沙田友」促律政司速懲郭榮鏗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子京）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榮鏗在主持內務委員會主席選舉期間，聯同其他泛暴派議員惡意拉布，令內會停擺，涉嫌公職人員行為失當。沙田各界4名市民代表昨日到律政司請願，指內會停擺已嚴重損害育齡女性、殘疾人士等需要公共支援的市民利益，要求律政司跟進。

■沙田各界市民代表向律政司請願，要求立即懲處郭榮鏗。

該4名市民昨日高舉寫有「抗議郭榮鏗癱瘓立法會 涉嫌公職人員行為失當 要求立即懲處」的橫額，及高叫「郭榮鏗惡意拉布、損害市民利益」，「立會停擺、損害殘障人士利益、要求立即懲處郭榮鏗」等口號。沙田市民靳女士批評郭榮鏗濫用權力，行為已違反其就職誓言，涉嫌公職人員行為失當。

「原本十幾分鐘就可以完成的內會主席的選舉，竟然延耗6個月。」她指出，內會長期停擺，令多達14條法案不能及時審議，超過80條附屬法例在限期屆滿前得不到處理，包括本可惠及納稅人、殘障人士以及與房屋供應、公眾健康保障等民生息息相關的法案都未能盡快通過，要求律政司跟進。